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6-061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开市起复牌。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下午 13:00 开始停牌。2016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28 日起延长停牌时间。2016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延期复牌的议案》等，并于 2016 年 2 月 27 日公告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申请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7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以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根据有关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重组所需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2016】第 5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进行落实，独立财务顾问

和审计机构同时对相关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明确核查意见，根据答复内容相应修订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等信息披露文件。2016年6月30日，东华软件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群立投资全体股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有关回复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华软件，股票代码：002065）将于2016年7月4日开市起复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以下审批程序：

- 1、审计、评估相关工作完成后，东华软件再次召开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及其他相关议案；
- 2、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 3、商务部反垄断审查批准本次交易实施经营者集中。上市公司收购群立世纪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及《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规定的需向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进行申报的经营者集中情形，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者集中行为需向商务部申报批准；
- 4、本次交易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工作会议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上述呈报事项能否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在未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之前，本次交易不得实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审批风险。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日